

附件 4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延边社会福利院申请 2024 年度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用于生活用伙食费、药费、医疗试剂、被服品、热水费、矿泉水费、液体燃料等支出，是保证院内入住人员基本生活的必要保障。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申请 2024 年度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是保证院内入住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的必要性、成本性支出。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年初预算财政拨款 140.40 万元，已拨付项目资金 140.40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140.40 万元，财政拨款执行率 100%，全部用于保障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完成院内入住人员基本生活保障任务。

2、阶段性目标

将财政拨款 140.40 万元，全额用于生活用伙食费、药费、医

疗试剂、被服品、热水费、矿泉水费、液体燃料等支出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根据《延边州编办关于印发延边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延州编办发【2014】63号）中，我院的主要职责是为全州八个县市特困、低保人员及社会自理、介助、介护老人提供生活服务。评价目的是对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评价对象

延边社会福利院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

3、评价范围

项目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资金管理情况、组织实施情况、产出情况、效果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过程中，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独立原则、回避原则、保密原则，对项目作出客观公正、有理可循、有据可依的评价和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此次绩效评价的实际情况，设定一级指标四个，分别为决策指标 20 分，过程指标 2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果指标 30 分，合计四个指标 100 分。

设定二级指标 9 个，其中：

(1) 一级指标决策指标中，二级指标 3 个，分别为项目立项 7 分，绩效目标 6 分，资金投入 7 分，合计 3 个二级指标 20 分。

(2) 一级指标过程指标中，二级指标 2 个，分别为资金管理 12 分，组织实施 8 分，合计 2 个二级指标 20 分。

(3)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中，二级指标 2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 10 分，成本指标 20 分，合计 2 个二级指标 30 分。

(4) 一级指标效果指标中，二级指标 2 个，分别为社会效益 20 分，满意度 10 分，合计 2 个二级指标 30 分。

设定三级指标 14 个，其中：

(1) 二级指标项目立项指标中，三级指标 2 个，分别为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分、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合计 2 个三级指标 7 分。

(2)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指标中，三级指标 2 个，分别为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 3 分，合计 2 个三级指标 6 分。

(3) 二级指标资金投入指标中，三级指标 1 个，为预算编制科学性 7 分。

(4) 二级指标资金管理指标中，三级指标 3 个，分别为资金到位率 3 分、预算执行率 4 分、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分，合计 3 个三级指标 12 分。

(5)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指标中，三级指标 2 个，分别为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分、制度执行有效性 4 分，合计 2 个三级指标 8 分。

(6) 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中，三级指标 1 个，为床位数 10 分。

(7) 二级指标成本指标中，三级指标 1 个，为生活补助 20 分。

(8) 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中，三级指标 1 个，为完善社会公共福利服务体系 20 分。

(9) 二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中，三级指标 1 个，为人员满意 10 分。

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价结果，90 分-100 分(含 90 分)为“优”，80 分-90 分(含 80 分)为“良”，70 分-80 分(含 7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项目决策、过程类指标总分为 40 分，产出、效果类指标总分为 60 分。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即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从而得出绩效评价结论。

4、评价标准

决策指标的项目立项评价标准：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有相关标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通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

体决策等。

决策指标的绩效目标评价标准：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备可实现性；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决策指标的资金投入评价标准：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绩效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指标的资金管理评价标准：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规范运行情况。

过程指标的组织实施评价标准：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业务管理等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产出指标的评价标准：数量指标是否符合延边社会福利院管理系统人数；成本指标是否符合延边社会福利院单位记账系统导出的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明细账。

效果指标的评价标准：社会效益是否根据《延边州编办关于印发延边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延州编办发【2014】63号），为入住人员提供生活服务；满意度是否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5号),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得到入住人员满意。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更好地完成此次绩效评价工作,延边社会福利院采取查阅相关资料,核实、查证、分析、论证有关情况和问题,进行信息汇总、分析判断,填写绩效评价指标表,得出绩效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整理归档,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延边社会福利院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5 分,得分等级为良,其中,决策指标 12 分,过程指标 18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果指标 25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 20 分,实际得分 12 分。

1、项目立项实际得分 3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4 分)。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经评价: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特别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5号)中强调,要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

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该项指标得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经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不太符合相关要求,没有项目评审报告。

该项指标得 0 分。

2、绩效目标实际得分 6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经评价: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该项指标得 3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分)。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经评价:绩效目标分为产出、效果指标,具体指标值很明确。

该项指标得 3 分。

3、资金投入实际得分 3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7 分)。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绩效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经评价：此项目纳入财政预算管理，虽预算内容与项目匹配，但有些细节内容还需要打磨。

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 20 分，实际得分 18 分。

1、资金管理实际得 12 分。

（1）资金到位率（3 分）。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经评价：预算资金全部拨付。

该项指标得 3 分。

（2）预算执行率（4 分）。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经评价：到位资金全部支付。

该项指标得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5 分）。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规范运行情况。

经评价：项目资金使用符合我院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该项指标得 5 分。

2、组织实施实际得 8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

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经评价：管理制度健全、完整。

该项指标得 4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业务管理等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经评价：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管理规定，但一些资料还需要细化。

该项指标得 2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

1、数量指标 (10 分)。项目实施的实际床位数与预算床位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床位数的完成程度。

经评价：实际完成值大于指标值。

该项指标得 10 分。

2、成本指标 (20 分)。完成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与预算指标资金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补助使用率。

经评价：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明细账金额与财政拨款资金相符。

该项指标得 2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果指标 30 分，实际得分 25 分。

1、社会效益（20分）。使用财政资金保障生活对于完善社会服务体系的影响程度。

经评价：补助精准锁定院内特困供养人员、孤残人员等目标群体，全面保障其饮食、起居、日常护理等基本生活所需，从根本上破解了特殊群体“生活无着、保障缺位”的困境，有力推动社会福利服务体系的健全与完善。

该项指标得20分。

2、满意度（10分）。院内入住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经评价：得到入住人员满意，但是口头得到满意。

该项指标得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领导重视。延边社会福利院领导班子针对此项目真正做到专款专用。

2、组织有力。组织各项目负责人按照资金要求严格分工合作。

（二）存在问题

1、项目立项依据要更加系统、科学，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不太符合相关要求，没有项目评审报告。

2、项目确实依据国家、省、州的政策方针，但是缺少专业性材料内容。

3、虽然口头上的满意也是对工作的好评，但满意度应有实际的测评结果。

（三）原因分析

- 1、对项目立项工作不够重视。
- 2、只关注本单位的实际工作，缺乏专家论证。
- 3、人力物力的局限性，导致未能完成满意度测评。

六、有关建议

- 1、开展项目前注重第一步立项，立项程序要完善。
- 2、以后在注重国家、省级文件精神下，再结合专家意见及本单位实际推出相关规定制度。
- 3、想出符合本单位满意度测评的方法。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延边社会福利院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决策、过程类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及简要说明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 要点①-④均分该指标分值。 项目由多部门共管的，按照部门个数均分分值。 要点①符合其中一项即得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特别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5号）中强调，要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申报材料、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通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要点①-③均分该指标分值。 项目由多部门共管的，按照部门个数均分分值。 要点③符合其中一项即得分。		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备可实现性。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 要点①占该指标分值的50%。 要点②-④均分其余50%的分值。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可实现。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量化的指标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 要点①占该指标分值的50%。 要点②③均分其余50%的分值。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量化的指标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7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绩效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有相关标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要点①-④均分该指标分值。	①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经人大金审查批准执行，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照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满分为限。	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40.4万元，纳入财政预算管理资金140.4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得分=（100%-60%）/（1-60%）×3=3。	3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照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满分为限。	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实际支出资金140.4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40.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得分=（100%-60%）/（1-60%）×4=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要点①-④均分该指标分值。	①根据我院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控制度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备可参考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是否制定或具备可参考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要点①-④均分该指标分值。 要点③④中如有一项存在问题，则该要点不得分。	①有制定或具备可参考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有制定或具备可参考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业务管理等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合同书、报告、技术鉴定、内部控制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质量控制等是否落实到位。	要点①-③均分该指标分值。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合同书、报告、技术鉴定、内部控制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质量控制等落实到位。	2
合计			40					30

延边社会福利院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项目产出、效果类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指标值	评价标准出处及内容	评分规则	指标完成值	评分过程及简要说明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	床位数	10	财政资金用于保障的入住人员床位数		300	通过延边社会福利院管理系统，导出年末入院人员数。	打印出来的延边社会福利院人员明细表符合要求得满分，有一点不符合扣分	384	实际完成值大于指标值，所以得满分。	10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	20	财政资金年用于入住人员生活服务的金额	生活补助使用率=（实际用于补助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延边社会福利院单位记账系统导出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明细账。	打印出来的延边社会福利院院内入住人员明细账符合要求得满分，有一点不符合扣分	100%	2024年度院内入住人员生活补助明细账金额与拨款相符，所以得满分。	20
效果	社会效益	完善社会公共福利服务体系	20	使用财政资金保障生活对于完善服务体系的影响程度		100%	根据《延边州编办关于印发延边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延州编办发【2014】63号），为院内入住人员提供生活服务。	延边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责即为全州八个县市特困、低保人员及社会自理、介助、介护老人服务符合要求得满分，有一点不符合扣分。	100%	根据《延边州编办关于印发延边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延州编办发【2014】63号）为院内入住人员提供生活服务符合要求，但因本单位制定的扣5分。	20
	满意度	人员满意	10	入住人员满意		10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5号），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得到入住人员满意。	通过日常服务、督导、整改，养老服务水平得到提高，入住人员满意得分，不满意不得分。	100%	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得到入住人员满意，但因口头咨询扣5分。	5
合计			60分								55